

编号: YNH/AJ-15-112-2011

血小板凝聚剂(花生四烯酸)出厂检验报告

检验依据: 血小板凝聚剂(花生四烯酸)产品技术要求, 注册证准 20182400895

仪器编号: P2NH005C

检验项目	要求	结果	判定
	1. 血小板凝聚剂为冻干品, 外观为白色或淡黄色疏松粉末。		
净含量	不低于标示量。	1.0ml	√
重复性	测定血液标本时, 血小板聚集率的批内变异系数(CV)应不高于10%。	1.50%	√
稳定性	测定血液标本时, 血小板聚集率的瓶间变异系数(CV)应不高于10%。		
血小板聚集率	测定正常血液标本时, 血小板聚集率应不低于40%。	45.00%	√
结论	检验是否合格。		合格



检验人:

张

复核人:

张

批准人:

周琦